

#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给予警告的通报

各招标代理公司：

近期，按照县纪委组织的工程项目招标投标领域专项行动要求，住建局对自 2020 年以来属于本单位行政监督范围的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进行抽查。在抽查检查中发现：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郑州民诚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代理温县中医院的“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项目，由于在编辑“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时，同时打开了多个相似的文件窗口，在匆忙之间，误将错误的的数据粘贴到了关键位置，且在完成粘贴后，未仔细检查，便打印装订了备案资料。经约谈代理公司，情况属实。鉴于该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但给招投标工作造成了负面影响。根据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对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予以警告，并将其记入诚信档案并作出书面检查。希望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要深刻反思、加强整改，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其他代理公司要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加强从业人员素质能力提升，严格内部流程审核把关，确保全县招投标工作高质量开展。

特此通告。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2 月 18 日



# 书面检查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采购编号为温政采【2020】9-20号，项目编号为焦公资工程 F2020-060 号，经公开招标，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完成招标工作。

由于在编辑“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时，同时打开了多个相似的文件窗口，在匆忙之间，误将错误的数字粘贴到了关键位置，且在完成粘贴后，未仔细检查，便打印装订了备案资料。认识到这次失误主要是因为工作时不够专注，对数据重要性认识不足，同时缺乏严谨的工作习惯和有效的检查机制。为避免类似错误再次发生，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工作时保持高度专注，避免同时处理过多复杂任务，减少干扰因素；二是优化操作流程，每完成一次粘贴复制，立即进行简单的交叉核对；三是建立自我审核机制，完成工作成果后，对照原始要求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

深知此次失误的严重性，在此诚恳地向各位领导道歉。今后定会更加严谨认真，不断提升工作质量，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出现。

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0 日



## 情况说明

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采购编号为温政采【2020】9-20 号，项目编号为焦公资工程 F2020-060 号。本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 9 时 00 分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开标活动，后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发布“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11 月 10 日发布“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结果公告”。

由于在编辑“温县中医院净化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时，同时打开了多个相似的文件窗口，在匆忙之间，误将错误的数字粘贴到了关键位置，且在完成粘贴后，未仔细检查，便打印装订了备案资料。往后我公司定加强人员培训及对工作的严谨负责，后续全面完善每一个项目。

特此说明

河南省中安民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0 日

